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天衡专字（2018）00247 号



0000201803002886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18]00247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天衡专字（2018）00247 号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8）00432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汇总表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将汇总表与贵公司的有关会计资料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要方面未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除了在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对贵公司关联交易所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及上述核对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会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贵公司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4 月 9 日

